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張家萍

電話：02-87711027

傳真：02-87728707

電子信箱：ping5618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20039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計畫(102-103年)、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計畫說明會及意願調查表各乙份 (請至以下網址下載附件<http://www.sa.gov.tw/SODATT/>，驗證碼：7ZN8UV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大學所送「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計畫(102~103年度)說明會」及「報名意願調查表」，請 貴府、局、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大學102年12月4日校共教字第1020098089號函報名。
- 二、本署為鼓勵熱心服務之學校師生支援學校運動指導、運動賽會服務、課後體育相關活動等相關體育活動，102年度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計畫。
- 三、為鼓勵各大專校院、縣市政府積極招募志工，從事學校體育志工志願服務工作，本署推動「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計畫」，擇優補助辦理學校體育志工志願服務，請有意願申請的學校及縣市政府踴躍出席說明會，瞭解計畫內容與相關配合事項，並請於102年12月31日前將志願服務計畫送至國立臺灣大學審查。
- 四、說明會辦理場次如下：

(一)北區：102年12月11日(三)上午10時至12時，國立臺灣大學。

(二)南區：102年12月13日(五)上午10時至12時，正修科技大學。

(三)中區：102年12月16日(一)上午10時至12時，靜宜大學。

五、有意願培訓學校體育志工之學校、縣市政府請於102年12月13日前將意願調查表傳真至(02)3366-5907或寄至kp585967@gmail.com，本案聯絡人：潘怡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3366-5959轉251，電子信箱：kp585967@gmail.com。

六、檢附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計畫(102-103年)、學校體育志工實施計畫說明會及意願調查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縣政府教育局、各縣市政府(除桃園縣政府外)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校體育組

電子公文交換章

TAIPEI

臺北

NDAAT0649 內部資料